

# 102 年度「智慧財產權服務團系列宣導說明會」性別統計分析

## 壹、前言

增進國人智慧財產權保護觀念，提升產業競爭力，是智慧財產權教育宣導工作重點之一，本局自 95 年起持續結合國內 80 多位智慧財產權領域之專家學者成立「保護智慧財產權服務團」巡迴講座，每年規劃辦理系列宣導課程，以主動服務的推廣方式，建立民眾正確的智慧財產權觀念，主要辦理內容可分為以下兩項：

### 一、一般法令宣導說明會

應工商企業界、政府機關、國營事業、各級學校與一般社會大眾之需求，深入各地辦理專業講座服務，詳細解說智慧財產權法令規定，並提供智慧財產權實務的意見諮詢，每年辦理至少 170 場次以上。102 年度共計辦理 183 場次，參與人數達 21,712 人，講解主題以著作權相關議題為最大宗(約佔 80%)，70%以上場次的宣導對象為大專校院。

### 二、特定主題說明會

依據各年度時事議題及需求調整，在北、中、南部針對營業場所、校園、出版(含電子書)、電腦伴唱機、網路、大陸著作權、政府機關及國營事業如何合法使用軟體等相關議題對象，舉辦特定主題說明會，廣邀相關產業公會及對該議題有興趣之一般民眾參加，透過

與法律專家面對面交流互動，即時解決參與者之智慧財產權疑義。

102 年度共計辦理 15 場次，參與人數達 1,011 人。

本局自 95 年至 102 年止執行上述說明會共計 1,498 場次，參與人數達 216,355 人次，宣導層面相當廣泛，爰此，自 102 年起特針對參與說明會民眾之性別進行統計與分析，希望瞭解兩性參與智慧財產權議題之差異，以期未來規劃宣導政策時能融入性別觀念，做為推廣性別主流化之參考。

## 貳、102 年一般法令說明會之性別統計與分析

本報告以 102 年「智慧財產權服務團系列宣導說明會」中，參與一般法令說明會之民眾為研究對象，其中並針對著作權相關議題之場次問卷加以分析<sup>1</sup>，102 年度針對 117 場次發放問卷，共發出問卷 15,493 份，回收之問卷 12,431 份，問卷回收率達 80.2%。

以下將針對兩性在「參與比例」、「著作權認知程度」、「活動最需加強之部分」、「職業別」及「得知活動訊息來源」等項目之分析結果加以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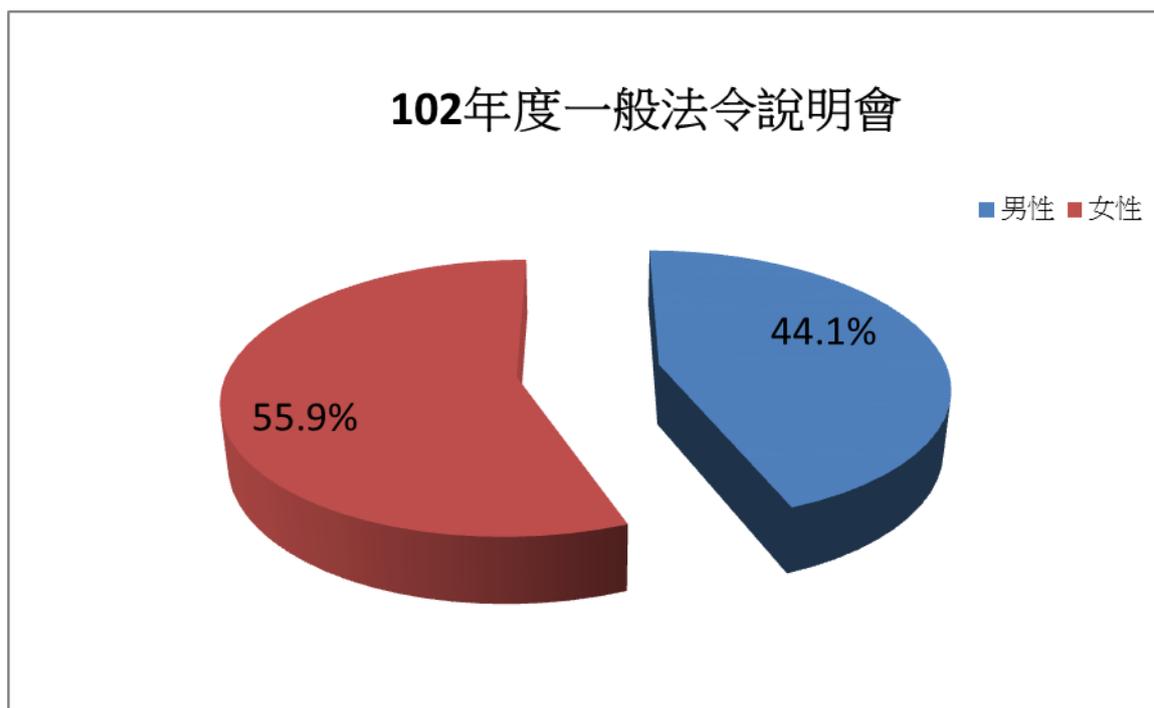
### 一、兩性參與比例<sup>2</sup>統計

102 年度男性參與說明會人數為 5,487 人次，佔總參加人數 44.1%，女性為 6,944 人次，佔總參加人數 55.9%（如圖一）。

<sup>1</sup> 因一般法令說明會參與人數佔總參與人數 95.6%、著作權相關議題佔總場次 83%，較具代表性。

<sup>2</sup> 特定主題說明會參與比例，男性佔 50.6%，女性佔 49.4%，兩性參與程度相當平均。

分析:依內政部戶政司人口統計資料庫顯示<sup>3</sup>，截至 102 年底全台 20 歲至 64 歲(母體)之比例男性為 49.8%、女性為 50.2%。經進一步檢定，發現說明會男女參與(樣本)比例與母體比例有顯著差異<sup>4</sup>，顯示本年度一般法令說明會，女性參與比例較高。



## 二、著作權認知提升程度<sup>5</sup>(如圖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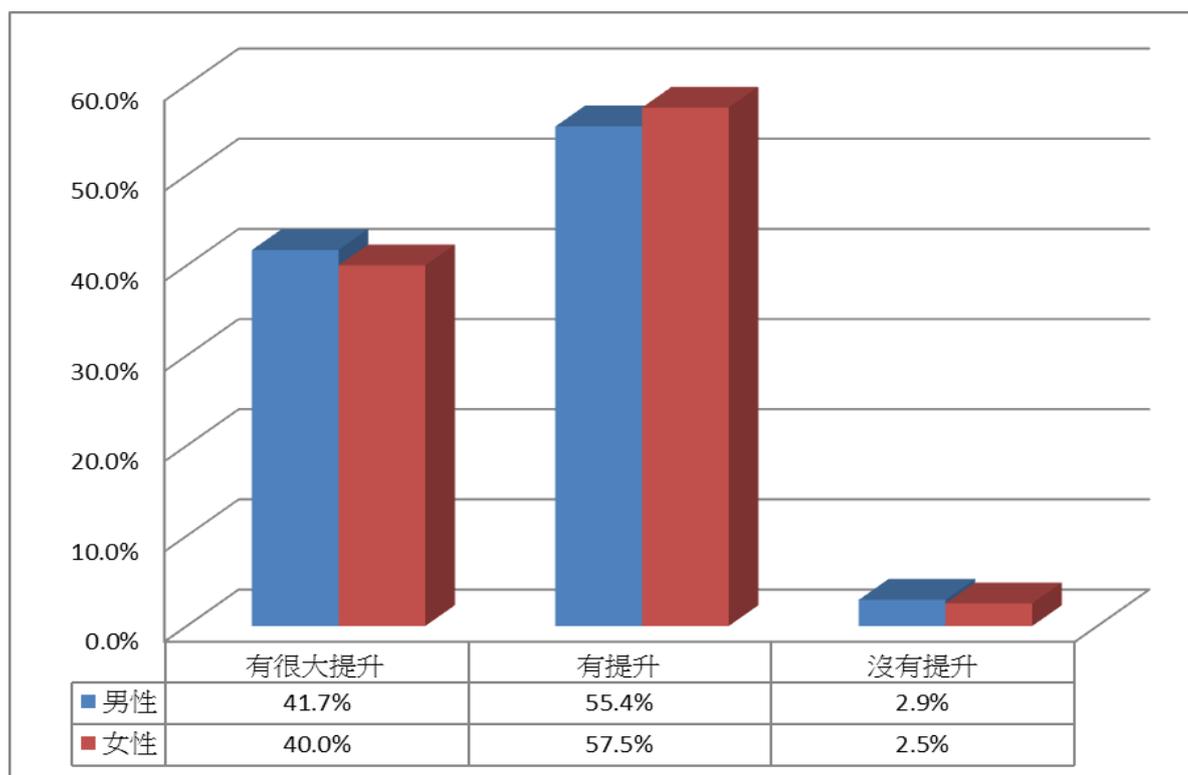
	男性		女性		總計	
	人次	百分比	人次	百分比	人次	百分比
有很大提升	2,289	41.7%	2,769	40%	5,058	40.7%
有提升	3,040	55.4%	3,996	57.5%	7,036	56.6%
沒有提升	158	2.9%	179	2.5%	337	2.7%
總計	5,487	100%	6,944	100%	12,431	100.0%

<sup>3</sup> 總計 102 年底全台 20 歲至 64 歲人口為 14,972,351 人，男性為 7,452,115 人，女性為 7,520,236 人。資料來源:內政部戶政司人口資料庫/近期年度統計資料/01 縣市人口按性別及五齡組，[http://www.ris.gov.tw/zh\\_TW/346](http://www.ris.gov.tw/zh_TW/346)

<sup>4</sup> 在 95%的信心水準下，假設母體與樣本男女比例相同，經卡方檢定結果顯示 p 值小於 0.05，即拒絕假設，顯示與會男女比例與全國男女比例有顯著差異。

<sup>5</sup> 問卷題目:本次活動是否讓您對著作權認知程度有所提升？

分析:對於著作權認知程度提升面而言,不論就「有很大提升」或「有提升」面向觀察,就男性而言,回答有很大提升者為 41.7%,有提升者為 55.4%;就女性而言,回答有很大提升者為 40%,有提升者為 57.5%。從男性或女性觀點而言,對於本局辦理之活動對著作權認知程度提昇方面皆給予高度肯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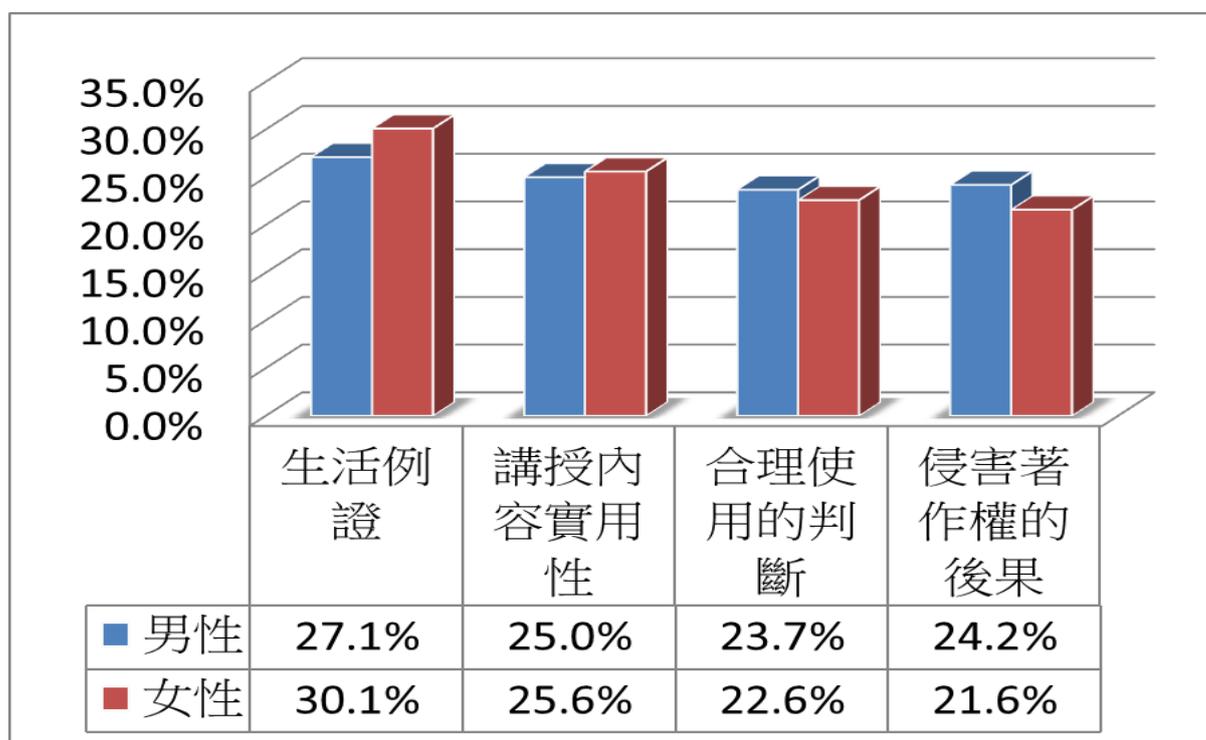
### 三、最需要加強的部分<sup>6</sup>(如圖三)

	男性		女性		總計	
	人次	百分比	人次	百分比	人次	百分比
生活例證	1,487	27.1%	2,093	30.1%	3,580	28.8%
講授內容實用性	1,372	25%	1,780	25.6%	3,152	25.4%
合理使用的判斷	1,302	23.7%	1,570	22.6%	2,872	23.1%
侵害著作權的後果	1,326	24.2%	1,501	21.6%	2,827	22.7%
總計	5,487	100%	6,944	100%	12,431	100%

<sup>6</sup> 問卷題目:您認為本次活動最需要加強哪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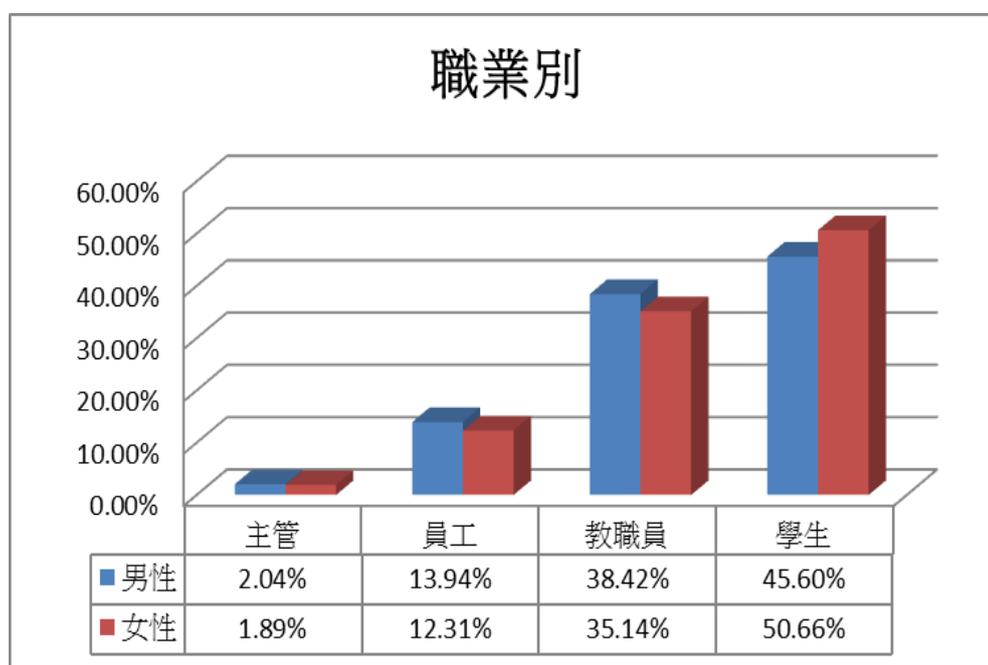
分析:依數據顯示，參與民眾針對活動內容建議最需加強之項目中，

生活例證對於其他三部分，不論就總人次或男女個別比例而言，相對偏高，顯示未來可請講師將議題多與生活例證連結。經進一步檢定，發現男女在「生活例證」及「侵害著作權的後果」上，和參與說明會比例有顯著差異，認為須加強「生活例證」之男性為 27.1%，女性為 30.1%，認為須加強「侵害著作權的後果」之男性為 24.2%，女性為 21.6%，顯示女性比男性更重視生活例證的解說，男性則比女性更希望瞭解侵害著作權之後果。



#### 四、職業別(如圖四)

	男性		女性		總計	
	人次	百分比	人次	百分比	人次	百分比
主管	112	2.04%	131	1.89%	243	1.95%
員工	765	13.94%	855	12.31%	1,620	13.03%
教職員	2108	38.42%	2440	35.14%	4,548	36.59%
學生	2502	45.60%	3518	50.66%	6,020	<b>48.43%</b>
總計	5487	100%	6944	100%	12,431	100.00%



分析:針對參與本局著作權宣導活動民眾之職業別進行分析,可以發現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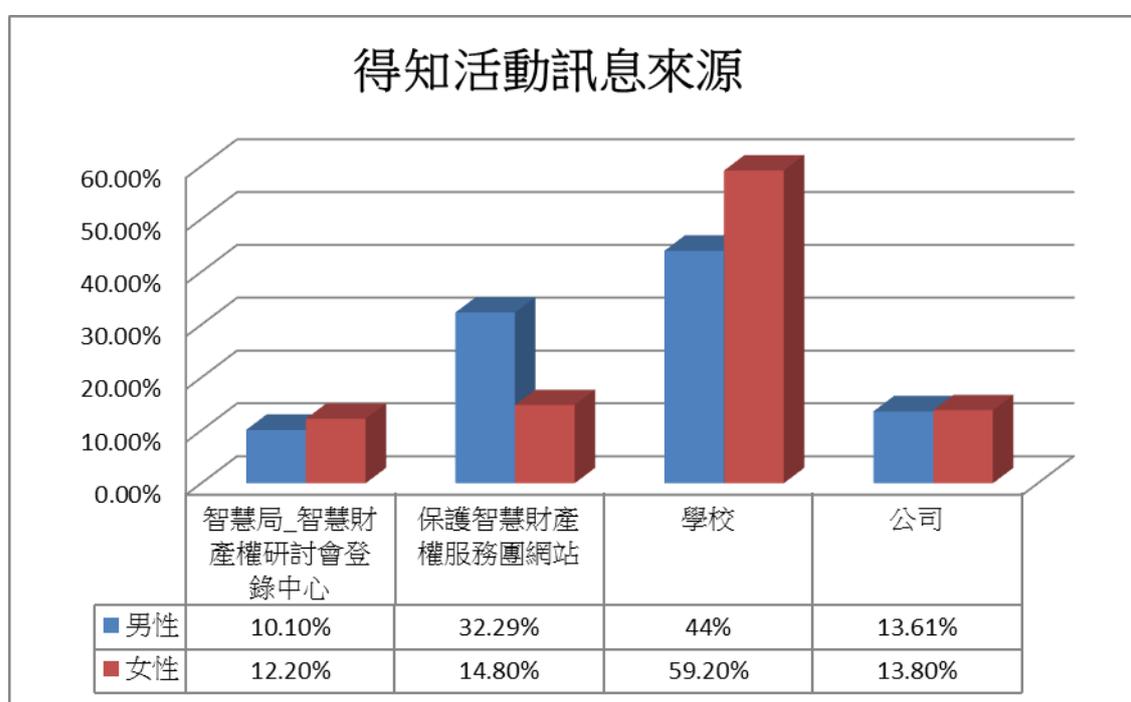
參加本局活動的各種職業別中,僅學生族群之女性比男性出席比例高,其餘族群之男、女出席比例大致相當。

經進一步瞭解,學生族群之女性參與比率較高之原因可能受議題需求(著作權)校系之男女組成比例影響<sup>7</sup>。

<sup>7</sup> 根據教育部 102 年度大專校院各科系學生男女比例顯示,教育、人文及藝術、社會科學、商業及法律等系所之女性平均佔 64.8%,男性平均佔 35.2%(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性別統計指標/106-4 歷年大專校院學生人數—按領域、等級與性別分)。

## 五、得知活動訊息來源(如圖五)

	男性		女性		總計	
	人次	百分比	人次	百分比	人次	百分比
智慧局_智慧財產權研討會登錄中心	554	10.10%	847	12.20%	1401	11.27%
保護智慧財產權服務團網站	1772	32.29%	1028	14.80%	2,800	22.52%
學校	2414	43.99%	4111	59.20%	6525	<b>52.49%</b>
公司	747	13.61%	958	13.80%	1705	13.72%
總計	5487	100%	6944	100%	12,431	100.00%



分析:針對參與本局宣導活動之訊息來源進行分析,可以發現在本局宣導活動訊息的管道中,主要獲得活動資訊來源為「學校」(占 52.49%)。女性由本案專屬之「保護智慧財產權服務團網站」中得知活動訊息的比例較低(女性 14.8%, 男性 32.29%)。自「本局智慧財產權研討會登錄中心」獲得活動資訊者約占 11%,自「公司」獲得活動資訊

者約占 13%，且從此兩管道得知活動訊息的男、女比例相當。

### 參、結論與建議

從上述統計數據中可發現，兩性在「著作權認知程度」上並無顯著差異；在「活動最需加強之部分」上，亦顯示兩性希望加強的部分大致相同，可見本局宣導內容之規劃大致符合宣導目的，惟為更符合兩性之需求，未來將在生活化之案例及侵權後果之部分並重說明。

此外，在「得知活動資訊來源」部份可發現參與者主要獲取資訊來源為學校，未來將增加資訊發送管道，多函邀各類中小企業參與本局辦理之活動，鼓勵提出智慧財產權相關研習需求，並針對女性較集中之手工藝業者或文創產業，函知「保護智慧財產權服務團網站」活動資訊及網址，希冀兩性未來在參與本局辦理之活動及智慧財產權相關知能的取得上，能有同等的友善性與可近性。